

证券代码：839523

证券简称：利丰智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9月4日收到总经理张宇亮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4年9月4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404,000股，占公司股本的6.537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二）辞职原因

张宇亮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上述人员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任命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对张宇亮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辞职报告》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4日